

广东省食品学会

关于预申报 2026-2027 年度青年科技人才培育计划 工作的通知

粤食学[2026]第 08 号

各会员、会员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，引导、支持探索创新青年科技人才选拔培养机制，推动优秀青年科技人才脱颖而出，推进新时代人才强省建设，根据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青年科技人才培育计划管理办法》，《广东省科协关于开展 2026-2027 年度青年科技人才培育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文件要求，学会现开展 2026-2027 年度青年科技人才培育计划预申报工作，旨在精准掌握和摸查申报人员情况，便于向省科协申报具体名额。请大家予关注，积极申报。

一、项目情况

本项目由个人申请，实施期限为 2 年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人应具备的条件

1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政治过硬、学风优良、遵纪守法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持“四个面向”，践行科学家精神，遵守科学道德规范。

2、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（按申报年 6 月 30 日实足年龄计算）在广东省工作的中国籍公民（女性科技工作者年龄可以放宽至 37 周岁）。

3、取得博士学位。

4、在食品及相关领域（如农产品加工、生物工程、营养健康、食品安全、智能装备等）从事应用基础研究、技术开发、成果转化或产业创新工作。

5、具有坚实的理论基础、较强的创新能力、良好的科研潜质。

6、至少有 1 名同行业学术领域专家、1 名同行业产业导师承担被培育人的指导工作。

7、有依托的培育实施单位。

8、具有明确的产业应用导向和研究思路，已展现出较强的创新潜力。拥有发明专利、重要技术成果、核心期刊论文或成功解决企业技术难题者优先。

9、须由省食品学会至少 1 名理事或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推荐，每位理事和主任委员仅限推荐 1 人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单位应具备的条件

1、有培养方案。包括培育对象成长发展规划与培养目标、经费使用计划等。

2、有培养导师。培养导师由相同专业领域内的学术权威专家担任，对培育对象的学术成长与发展路径进行指导，帮助培育对象制定规划和目标。

3、有培养平台。项目实施单位能提供相应的科研条件和必要的政策支持，共同促进培育对象成长。

(三) 申报限制

已获得过省级以上同类人才计划项目的个人，不得申报。

三、预申报方式

(一) 请有意通过学会申报的会员，于**4月6日12:00前**将电子版材料发至学会邮箱（gdifst@vip.163.com），文件夹命名为：**2026 培育计划+实施单位名称+申报人姓名**，学会组织专家评审后通知申报人在网上进行填报（省科协网上填报时间为4月13-30日）。

(二) 申报材料：

- 1、《广东省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计划个人申请表》
- 2、相关证明文件（如身份证、学位证书及获奖证书等复印件）。

(三) 填报要求

- 1、全面、真实填报申请材料。材料弄虚作假、缺少或不完整的，申报材料无效。
- 2、项目获立项后，签订项目合同。
- 3、安全规范使用项目资金。项目实施单位履行项目实施主体责任，项目资金要纳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，依法依规按项目合同的约定使用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大额资金支付原则上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，保障资金使用安全。同时，完善内部风险防控机制，强化资金使用绩效评价，及时反馈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，主动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学会秘书处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381号华南理工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13230室

联系人：王玉洁、彭红梅

联系电话：020-87111548

附件：

- 1、广东省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计划个人申请表
- 2、广东省科协青年科技人才（食品产业）培育计划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广东省食品学会
2026年3月16日